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代码:155058
证券代码:155452
证券代码:175249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证券简称:18京能01
证券简称:19 京电 01
证券简称:20 京电 01

公告编号:2021-07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石景山 热电厂部分报废设备及库存物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对下属分公司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石景山热电厂（以下简称：“石景山热电厂”）部分报废设备及专属库存物资，按照国有资产转让相关程序及规定，以评估价为基准，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
- 本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议案，同时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 资产处置概述

石景山热电厂已于 2015 年 3 月全部关停，各项资产无法再次利用，目前仍处于闲置状态。为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及时收回资产净值，公司拟对石景山热电厂相关资产以 2020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按照不低于经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备案的评估价值，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

本次资产处置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权属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查封、冻结等情形。

二、资产处置范围及评估情况

（一）处置范围

本次拟挂牌转让的部分报废设备主要包括 4 台发电机组及附属设备，共 164,712 台（套），账面原值 2,680,929,498.69 元，账面净额 26,514,311.86 元；拟挂牌转让的专属库存物资共 4,769 项，主要为发电机组的备品备件，账面价值 7,694,393.10 元。

（二）评估情况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0〕第 1437 号），以 2020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拟处置设备 164,712 台（套），库存物资 4,769 项，资产评估值为 7,783.55 万元，评估增值率 127.53%。该评估值为不含税市场价格，该评估值已经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备案批复。

三、本次资产处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分公司石景山热电厂对部分报废设备及专属库存物资进行挂牌转让，有利于盘活老旧闲置资产，回收资金。根据国有资产转让的相关规定，上述资产需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该程序将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平合理性，不会出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上网公告附件

- 1、公司第六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处置报废设备及库存物资项目评估报告摘要（中联评报字〔2020〕第 1437 号）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六日